

陈保亚 / 著

20世纪

中国语言学
方法论

CHINESE LINGUISTIC
METHODOLOGY
IN THE
20TH CENTURY
1898—1998

山东教育出版社

国家教委人文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项目

20世纪

陈保亚 / 著

中国语言学 方法论

CHINESE LINGUISTIC
METHODOLOGY
IN THE
20TH CENTURY

1898—1998

山东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世纪中国语言学方法论：1898～1998/陈保亚著.—
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99
ISBN 7-5328-2684-8

I. 20… II. 陈… III. 语言学—研究方法—文集 IV. HO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3885 号

20世纪中国语言学方法论

1898—1998

陈保亚 著

出版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250001)

电 话：(0531) 2023919 传真：(0531) 2050104

网 址：<http://www.sjs.com.cn>

发 行 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 刷：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版 次：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199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

规 格：880mm×1230mm 32 开本

印 张：20.625 印张

插 页：5 插页

字 数：507 千字

书 号：ISBN 7-5328-2684-8/H·73

定 价：27.5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一种方法论就是一种理论，语言学方法论就是语言学理论。本书所理解的中国语言学方法论指以汉语、汉藏语以及中国境内其他民族语言为研究对象的理论。

20世纪的中国语言学方法取得了哪些进展，并不是容易回答的问题。中国的语言学研究有个传统，很多受过严格理论训练的学者并不轻易正面展开方法论或理论的讨论，但在材料的观察和分析过程中都带有特定的方法。比如赵元任的《现代吴语研究》(1928)就是这方面的典型，它的方法基础就是描写语言学和历史比较语言学。实际上对任何材料的观察和分析都有特定的方法。材料需要理论和方法来照亮，从语言学家和被调查人对材料的解释过程中就可以看出这一点。被调查人往往比语言学家更熟悉所面对的语言，但通常都不可能像语言学家那样能够提取出材料的规律。扎实而有规律的描写蕴涵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由于中国语言学把方法隐藏在材料背后的这种特殊传统，梳理中国语言学方法的线索就显得非常困难。这就需要我们有面向材料的评价标准，根据这样的标准，我们能够断定隐藏在材料背后的方法的得失。断定一种方法的得失可以有很多角度，可以看这种方法和某个著名语言学家的说法是否一致，可以看这种方法和某个重要理论是否一致，也可以看这种方法跟当前的发展趋势是否一致，这些都是值得参考的角度。但本书评判一种方法的得失主要是观察这

种方法对材料的解释力。本书将尽可能扣住汉语、汉藏语及中国境内其他语言的一些重要现象，观察各种方法对这些重要语言现象的解释力。这就需要我们在评判一种方法的得失时动用很多材料，这可能会使某些问题的叙述过分专门化，过分烦琐，但这样展开的讨论可以使方法论进展的线路更为明确。

方法论就是找出材料的规律的理论。任何一种方法都试图用规则和模型有序地解释材料。比如汉语中“差点儿没”有两种相反的意思：

肯定意义：

差点儿没买着。（买着了）

差点儿没考上大学。（考上了）

差点儿没修好。（修好了）

差点儿没赶上车。（赶上了）

差点儿没见着面。（见着面了） 差点儿没落榜。（没落榜）

否定意义：

差点儿没摔死。（没摔死）

差点儿没掉进水里。（没掉进水里）

差点儿没输了。（没输）

差点儿没错过机会。（没错过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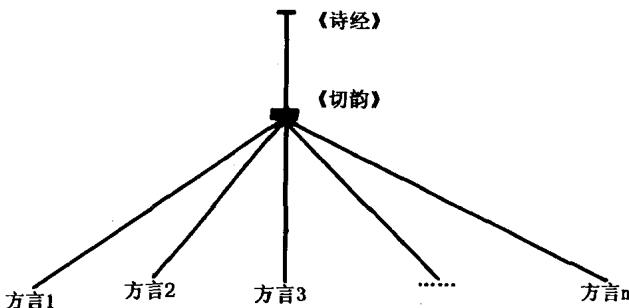
仅仅描写“差点儿没”有两种相反的意思是不够的，需要给出理论上的解释，即在什么情况下是肯定意义，在什么情况下是否定意义。在很长一段时间，人们对“差点儿没”都没有合理的解释。后来朱德熙（1959.9）用说话者“是否企望发生”的规则解释了这个问题：企望发生的是肯定，不企望发生的是否定。

对“差点儿没”只存在一种解释，提出这种解释本身就是方法上的进展，因为这一解释涉及到了心理原则，以前没有人作过这样的解释。

有时候面对相同的材料可以提出不同的方法来解释。怎样判定其中一种方法解释力强？可以拿《切韵》同质论和《切韵》异质论来说明这个问题。

《切韵》是联系上古音系、近代音系和现代方言音系的重要著作。中国地域广袤，《切韵》记录的是何处的语音系统？这是历史语言学家面临的一个根本问题。面对这一问题形成了两种解释：一种把《切韵》看成一时一地的音系，可以称为同质论；一种把《切韵》看成包含了南北方言特点的综合音系，可以称为异质论。

同质论假定《切韵》音系是从《诗经》音系发展下来的，现代方言又是从《切韵》发展下来的，可以把该观念概括成这样的模式：



高本汉 (Karlgren, B.) 是《切韵》同质论的主要代表。高氏在《中国音韵学研究》(1915—1926) 中认为《切韵》代表了公元6世纪左右的长安音系。这种观念也反映在马伯乐 (Maspero, H.) 的《唐代长安方音》(1920) 以及龙果夫 (Dragunov, A.) 的《对于中国古音重订的贡献》(1928) 等论文中。按照这种观点，以《诗经》为代表的上古音发展成为以《切韵》为代表的中古长安音，中古长安音又分化成现代的诸多方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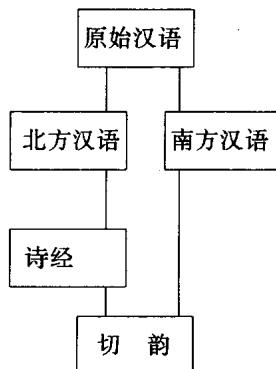
同质论在方法上会碰到两个难以解释的问题。

从《切韵》往上看，即把中古的《切韵》和上古的《诗经》比较，同质论会和语音演变的规律性产生矛盾。根据《诗经》的押韵，韵部最多可以分成30多个，这是不计算声调的统计。但《切韵》系统的韵部，即使不算声调，也有61部。也就是说，从《诗

经》到《切韵》，韵部主要是一个分化过程，而且分化比较严重，韵部增加了很多。问题还不在于分化的数量。如果分化是有条件的，分化得再多也符合语音演变的规律性。同质论的矛盾就在于，从《诗经》到《切韵》，很多分化是找不到条件的。如果只是几个韵部找不到分化的条件，尚可说我们的研究深度不够，条件尚未找到。现在的难点是，从《诗经》到《切韵》，很多韵部的分化都找不到条件。这可能不是条件尚未找到的问题。找不到分化条件，而说从《诗经》到《切韵》产生了分化，这和语音演变的规律性有矛盾。

再从《切韵》往下看，把中古《切韵》和现代方言比较。如果《切韵》代表了中古音，而中古音又是长安音，就必须假定现代中国的几大方言都是从长安音分化出来的。但是现在有很多证据表明，闽方言在中古以前就形成了，不太可能是由长安音分化出来的。

张琨、张谢蓓蒂在《原始汉语的韵母系统和〈切韵〉》（1972）中开始对《切韵》的性质作了新的解释。可以把这种解释作为《切韵》异质论的代表，其涵义可以概括如下：



即《切韵》不完全是由《诗经》直线发展而来的。早在《诗经》以前，原始汉语就分化成为北方汉语和南方汉语，《切韵》既包含了

《诗经》的北方汉语系统，也包含了《诗经》以外的南方汉语系统。也就是说，《切韵》所反映的语音系统是综合系统，是一个异质系统。这样就比较合理地解释了《切韵》和《诗经》的复杂关系，也解释了《切韵》和现代方言的复杂关系。我们认为《切韵》异质论比《切韵》同质论解释力强。

面对相同的材料，两种方法的解释力可能相同，这时需要考虑简明性原则。比如对汉语儿化词的分析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线性切分，即把 kai^{51} （盖儿）这样的词进行线性切分，得到 ka^{51} 和 r 两个成分， ka^{51} 是 kai^{51} （盖）的语素变体，分布在 -r 前面， -r 是“体词·小称”语素。这是美国结构主义描写北京话时采取的方法；另一种分析方法是不作线性切分，而用改写规则，即先假定底层语素 kai^{51} （盖）和 r 的存在，当这两个底层形式结合而变成可以观察到的表层形式时，有一条语音规则控制着改写过程：

$$\text{-ai} + \text{r} \longrightarrow \text{ar}$$

这是很多中国学者在描写北京话时隐藏在背后的一种方法。显然，这两种方法都可以描写儿化，但线性切分法不符合简单性原则，因为儿化词很多，线性切分法必然面临大量语素变体。我们在后面的有关分析中会看到，用改写规则来描写儿化词要简单得多。

评价一种方法的强弱还涉及到可操作性问题。在词类理论中，分布 (distribution) 标准比意义标准好，就在于分布标准有可操作性，意义标准可操作性较低。比如^①：

金	银	铜	铁	锡
*金是金属	*银是金属	铜是金属	铁是金属	锡是金属
*一块金	*一块银	一块铜	一块铁	一块锡
*买金	*买银	买铜	买铁	买锡

① 左上方带“*”的言语片断是不可接受的言语片断。

如果根据意义把“金、银、铜、铁、锡”都看成事物，把它们都看成名词，就不能说明为什么“金、银”在组合上要受到限制，而“铜、铁、锡”不受限制。坚持意义标准的人可以说“金、银”的语法意义和“铜、铁、锡”的语法意义有区别，但怎样判定这种区别，没有可操作性；如果根据分布，就有可操作性。

在解释力强、简单性、可操作性等基本标准下，本书试图完成下面两项工作：

1. 从具体材料和文献中归纳和提取方法，梳理出20世纪中国语言学方法进展的基本线索，找出方法和语言观转向的主要原因。
2. 阐明建立在中国境内语言研究基础上的语言学方法对普通语言学的意义，揭示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 录

自序

上篇：同质语言研究

§ 1. 马建忠的语法理论	2
§ 2. 中国结构主义	18
§ 2.1. 语法理论	19
§ 2.1.1. 词类论	19
§ 2.1.1.1. 分布观念的形成	20
§ 2.1.1.2. 一线制和双轴制	23
§ 2.1.1.3. 词类的意义标准和三品说	30
§ 2.1.1.4. 鉴定字的提出	35
§ 2.1.1.5. 分布理论的全面展开	45
§ 2.1.1.6. 鉴定字与英汉词类的有阶比较	54
§ 2.1.2. 单位论	74
§ 2.1.2.1. 同形替代法与词的提取	76
§ 2.1.2.2. 扩展法与词的提取	86
§ 2.1.3. 结构论	93
§ 2.1.3.1. 同构	95
§ 2.1.3.2. 句法结构的初始概念	98

§ 2.1.3.3. 结构关系的判定	108
§ 2.1.4. 层次论	120
§ 2.1.5. 词组本位论	127
§ 2.2. 音系理论	132
§ 2.2.1. 音位的相对性	132
§ 2.2.2. 音节中心观念与音节的层次	139
§ 2.2.3. 调位论	148
§ 2.2.4. 音系和语法的关系	151
§ 2.3. 中国结构主义的地位和去向	162
§ 3. 以语文学为中心的汉语历时研究	179
§ 3.1. 系联法	182
§ 3.2. 对音与古音构拟	184
§ 3.3. 谐声原则	197
§ 3.4. 空格论	199
§ 3.5. 右文说	203
§ 4. 汉藏语言发生学	212
§ 4.1. 汉藏语言谱系划分分歧的产生	213
§ 4.2. 同构标准的应用	215
§ 4.3. 对应标准的转向	220
§ 4.4. 同源标准的探索	226

下篇：异质语言研究

§ 5. 语法语义研究	238
§ 5.1. 语义结构关系的研究	242
§ 5.2. 变换分析	248
§ 5.2.1. 变换分析的必要性	250

§ 5.2.2. 变换分析的平行性原则	271
§ 5.2.3. 句位的建立	276
§ 5.3. 语义结构关系的扩展	285
§ 5.3.1. 格语法和配价语法的研究	286
§ 5.3.2. 形容词和名词的配价	298
§ 5.4. 语义特征分析	301
§ 5.5. 语义指向分析	310
§ 5.6. 语法研究的三个平面	314
§ 5.7. 汉语与中国结构主义	324
§ 6. 字本位与语义语法	330
§ 6.1. 语素与字	334
§ 6.1.1. 字与语素的切分	335
§ 6.1.2. 字与语素的归并	348
§ 6.2. 字与词	350
§ 6.3. 字与语法的泛时研究	366
§ 6.4. 字化现象	370
§ 6.5. 语义语法	376
§ 7. 异质历时研究	396
§ 7.1. 从《切韵》同质论到《切韵》异质论	396
§ 7.2. 比较法的优先地位	404
§ 7.3. 语文学和比较法的互补	409
§ 7.4. 词汇扩散论	416
§ 7.4.1. 词汇扩散与音变方式	417
§ 7.4.2. 词汇扩散与音变条件	422
§ 7.5. 叠置式音变论	429
§ 7.5.1. 音系的叠置	431
§ 7.5.2. 音系叠置与差异原则	439

§ 7.5.3. 语法系统的叠置	453
§ 7.6. 自组织论	457
§ 7.6.1. 结构协合与变异的序	463
§ 7.6.2. 多层面的自组织	479
§ 7.6.3. 结构与音变规律	489
§ 7.7. 无界有阶论	497
§ 7.7.1. 绝对有阶分析	509
§ 7.7.2. 相对有阶分析	523
结语	543
简称和符号说明	550
中西人名对照	553
参考文献	557
后记	647

上篇：

同质语言研究

任何学科的初级阶段都需要把所研究的对象限定在一个确定的范围内，使研究的对象有一个稳定的、静态的、没有变异的、易于观察的基础，这就是研究对象的同质化。同质化的目的是使研究者容易达成共识。语言研究的初级阶段需要对语言同质化，中国语言研究的初级阶段也需要对语言同质化。在同质化的基础上对语言所作的研究可以称为同质语言研究。

马建忠的《马氏文通》（1898）标志着中国现代语言学的开始，同时也标志着中国同质语言研究的开始。《马氏文通》属于共时研究范畴，后来高本汉的《中国音韵学研究》（1915—1926）属于历时研究范畴。在共时研究中，为了使研究对象高度同质化，《马氏文通》把研究对象限于汉代及汉代以上，而汉代以后只取韩愈的文章，因为马氏认为韩愈的行文方式比较接近汉以前的文章。在历时研究中，高本汉的《中国音韵学研究》把对象集中在《切韵》上，认为《切韵》代表了中古音，是一个内部一致的系统。

马建忠和高本汉分别从共时和历时的角度开创了中国同质化语言研究的范式。20世纪上半叶的中国语言研究，正是在同质化过程中展开的。

§ 1. 马建忠的语法理论

中国传统语言学以音韵、文字、训诂为本，暗示了在传统观念中，只要在音韵、文字的基础上说明了字义，句子和文本的意义就可以得到解释，因此，汉语没有语法这个层面。但实际上中国古代儿童学习古汉语的过程不仅仅是阅读字书的过程，还要背诵大量典范的作品来获得语感，这又暗示汉语有语法这个层面。

晚清马建忠的《马氏文通》开始了汉语语法的研究，首次创建了汉语的语法体系。马氏的研究对象取材于文言文，主要以先秦两汉为主，包括四书、三传、《史记》、《汉书》，汉代以后的作品只选了唐代韩愈的文章。《马氏文通》是中国第一部语法著作，也是中国第一部共时描写著作（尽管语料的时间跨度很大）。共时描写考虑要素在同一时间中的关系，而不管要素在不同时间中的关系。

共时语法研究的根本任务是找到有限的单位和将有限的单位组合成句子的规则。为了说明语法，马氏找出了最基本的单位：字。为了说明字的组合，马氏引入了三个相当重要的概念：相当于词类的“字类”；相当于语义结构成分或语义格的“词”；相当于语法结构成分或语法格的“次”。因此，马氏在方法论上的重要特点是：

1. 提出了基本单位“字”。
2. 提出了汉语词类的学说。
3. 初步区分了语义结构关系和语法结构关系，提出了两套句子成分。

纵观百年来语法理论的变迁，各种语法体系都是围绕这几个基本问题展开的。体系总是建立在少数几条基本原则基础上的。很多人认为马建忠模仿拉丁语法体系，这只是从语法体系上去看问题。其实，从方法上看，马建忠一开始就有自己的特点。把“字”作为基本单位，提出汉语的词类学说，就不是模仿印欧语法。

马氏的词类学说对后来的汉语语法研究影响很大。在马氏看来，词类问题是语法的核心问题。马氏认为：

惟字之在句读也必有其所，而字字相配必从其类，类
别而后进论夫句读焉。（《马氏文通·例言》）

这里的论述涉及到了本世纪语法研究方法论的两个根本的概念：分布（字的位置）和词类。这两个概念也是博爱士（Boas, F., 1911）、布龙菲尔德（Bloomfield, L., 1926; 1933）、海里斯（Harris, Z., 1946; 1951）等结构主义语言学家甚为关心的问题。马氏认为词类是组词造句的条件（字字相配必从其类），这是马氏观察到的一个非常重要的语法事实。句法的核心问题就是说明组合关系，而组合关系是以聚合关系为条件的。当然马氏并没有弄清楚词类和分布的复杂关系，尽管他认识到了“惟字之在句读也必有其所”，但在实际划分词类的时候，马氏既根据意义，又根据位置。马氏首先划分了实字和虚字，根据的标准就是意义及跟意义相联系的功能：

界说一：凡字有事理可解者，曰实字。无解而惟以助
实字之情态者，曰虚字。（《马氏文通·正名》）

马氏的虚字主要是从位置和功能来分类的。比如：

界说七：凡虚字以联实字相关之义者，曰介字。

界说八：凡虚字用以为提承展转字句者，统曰连字。

界说九：凡虚字用以煞字与句读者，曰助字。

界说十：凡虚字以鸣人心中不平之声者，曰叹字。

(《马氏文通·正名》)

实字的划分在界说时根据的是意义：

界说二：凡实字以名一切事物者，曰名字，省曰名。

界说四：凡实字以言事物之行者，曰动字。

界说五：凡实字以肖事物之形者，曰静字。(《马氏文通·正名》)

但在实际操作中则根据具体位置和该位置中的意义，像下面的句子：

陛下不能将兵而善将将。(《史记·淮阴侯列传》)

马氏认为前两个“将”是动字，后一个“将”是名字(《马氏文通·正名》界说十)，因此马氏提出了“字无定义，故无定类。而欲知其类，当先知上下之文义何如耳”(《马氏文通·正名》界说十)的著名论断。不过一般人都把马氏的这一论断误解为字无定类的根据，而忽略了马氏说这句话的前提，即“字无定义”。实际上马氏这一论断是针对多义词而说的，即多义词可以有多类，所以马氏说：

字各有义，而一字有不止一义者，古人所谓“望文生义”者此也。义不同而其类亦别焉。故字类者，亦类其义焉耳。

字有一字一义者，亦有一字数义者，后儒以字义不一而别以四声，古无是也。凡字之有数义者，未能拘于一类，必须相其句中所处之位，乃可类焉。(《马氏文通·正名》界说十)

《马氏文通》在这个论题下所举的例子，都是指多义字的情况。例如：

《论·学而》：“求之与？抑与之与？”第二“与”字为动字，上下两“与”，皆虚字也。